**舒城县规划类行政许可审批所需材料**

**一、项目选址意见书**（承诺时限：10个工作日）

申报材料：（同时在安徽政务服务网申报）

1. 《舒城县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申请表》;
2. 发改部门批准的项目建议书或其它有关批准文件；
3. 用地范围图（宗地图，并提供CAD电子文件）;
4. 项目在总规中的位置图。（需镇政府盖章确认）

**舒城县《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盖章） | 法人代表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批复文件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拟选位置 |  | 总投资 |  万元 |
| 用地面积(㎡) |  | 拟用地性质 |  |
| 拟建设规模 |  | 目前用地用途 |  |
| **相关部门****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城乡规划服务中心** | 审查意见 |  年 月 日 |
| 股室意见 |  年 月 日 |
| 中心意见 |  年 月 日 |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分管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局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二、方案报审**（承诺时限：20个工作日）

申报材料：

1. 经营性用地开发项目

**1、资质材料**

（1）开发单位资质证明；

 （2）设计单位资质证明。

**2、土地权属材料**

 （1）挂牌文件；

（2）土地出让合同、土地权属证明或建设用地批准书；

（3）宗地图（含界址点坐标成果表）；（需有测绘资质的单位盖章）

**3、规划方案总平面图**（含经济技术指标）、**鸟瞰图及其它认为需要表现的效果图。**（主要对规划方案的空间布局、配套设施落实位置、建筑色彩和风格等把关）

**4、规划文本**（第1、2、3项预审通过后报送）

以A3文本格式报审，电子版1份，纸质4份，文本须加盖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印章,内容需满足《安徽省县城规划编制标准》中关于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相关规定，且应包含下列内容：

（1）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

（2）区位分析图（标明在总体规划中的位置）；

（3）规划用地现状图；

（4）周边用地规划分析图（应标明出让地块与周边用地的关系、以及周边用地的规划情况）；

（5）规划总平面图（需标注各栋建筑使用功能）；

（6）绿化系统平面规划图（含绿地工程平面布置图、绿化面积统计表）；

（7）沿城市道路绿化景观规划图（含绿化工程平面布置图、效果图）；

（8）沿街夜景亮化工程规划图；

（9）商业设施广告位设计图；

（10）分析图（功能结构、交通、 公共设施、消防、商业和停车分析图等）；

（11）总平面定位图（须标注各单体建筑的坐标，建筑间距、建筑退让道路红线距离）；

（12）竖向分析图（须标注地面、道路高程、各单体建筑北檐口高度、建筑基底±0标高)；

（13）工程管线图（给水、排水、燃气、强电、弱电管线，说明书中需明确给水、电力、燃气抄表到户）；

（14）所有建筑单体平、立、剖面，建筑材料须标注；

（15）日照分析报告（须加盖资质单位印章）；

（16）鸟瞰图、建筑效果图以及其它需表现的效果图；

（17）建筑色彩与材质规划图（文本中须交代建筑外墙色彩色号范围、材质）；

（18）设计单位对规划方案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以及面积统计准确的承诺函（附经济技术指标表、单栋建筑分项功能面积统计表）。

**5、规划总平面图（**第4项规划文本审核通过后报送，白纸图10份**）**加盖设计单位资质印章，建设单位公章，项目所在地乡镇政府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图纸须标注：1、用地界址点坐标（标明所用坐标系），2、各栋建筑使用功能、层数、建筑长宽、建筑北檐口高度、建筑基底±0标高，3、建筑退让用地边界及道路红线距离、建筑间距，4、室外地面和周围道路高程（标明所用高程系），5、各项经济技术指标。

备注：不要标注建筑物坐标。

**（二）工业项目**(10个工作日)

**1、挂牌文件；**

**2、土地成交确认书；**

**3、宗地图**（含界址点坐标成果表）；（需有测绘资质的单位盖章）

**4、规划文本；**

 以A3文本格式报审，电子版1份，纸质4份，文本须加盖建设单位、设计单位资质印章且应包含下列内容：

 （1）设计单位资质证书；

 （2）在总体规划中的位置；

 （3）规划用地现状图；

 （4）规划总平面图；

 （5）鸟瞰图及相关效果图；

1. 所有建筑单体平、立、剖面图；

（7）设计单位对规划方案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以及面积统计准确的承诺函（附经济技术指标表）。

**5、规划总平面图（**规划文本审核通过后报送白纸图10份**）**加盖设计单位资质印章，建设单位公章，项目所在地乡镇政府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图纸须标注：1、用地界址点坐标（标明所用坐标系），2、各栋建筑使用功能、层数、建筑长宽、建筑北檐口高度、建筑基底±0标高，3、建筑退让用地边界及道路红线距离、建筑间距，4、室外地面和周围道路高程（标明所用高程系），5、各项经济技术指标。

备注：不要标注建筑物坐标

**（三）乡镇公共类建设项目**

**1、土地权属证明；**

**2、宗地图**（含界址点坐标成果表，需有测绘资质的单位盖章）**；**

**3、发改委批准、核准备案文件以及其它有关批准文件；**

**4、规划文本**

以A3文本格式报审，电子版1份，纸质4份，文本须加盖建设单位、设计单位资质印章且应包含下列内容：

 （1）在总体规划中位置图；

（2）用地现状图；

（3）规划总平面图；

（4）总平面坐标定位图；

（7）所有建筑单体平、立、剖面图；

（8）鸟瞰图及相关效果图；

 （9）建筑色彩及材质规划图；

**5、规划总平面图（**规划文本审核通过后报送白纸图10份**）**加盖设计单位资质印章，建设单位公章，项目所在地乡镇政府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图纸须标注：1、用地界址点坐标（标明所用坐标系），2、各栋建筑使用功能、层数、建筑长宽、建筑北檐口高度、建筑基底±0标高，3、建筑退让用地边界及道路红线距离、建筑间距，4、室外地面和周围道路高程（标明所用高程系），5、各项经济技术指标。

备注：不要标注建筑物坐标

**（四）其他项目**

 **1、土地权属证明；**

 **2、宗地图**（含界址点坐标成果表，需有测绘资质的单位盖章）**；**

 **3、发改委批准、核准备案文件以及其它有关批准文件；**

**4、规划文本**

以A3文本格式报审，电子版1份，纸质4份，文本须加盖建设单位、设计单位资质印章且应包含下列内容：

（1）设计单位资质证书；

 （2）在总体规划中位置图；

（3）用地现状图；

（4）规划总平面图；

（5）总平面坐标定位图；

 （6）竖向分析图；

（7）所有建筑单体平、立、剖面图；

（8）鸟瞰图及相关效果图；

 （9）建筑色彩及材质规划图；

1. 日照分析报告（项目对周边建筑日照有影响的需提供）；
2. 设计单位对规划方案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以及面积统计准确的承诺函；（附经济技术指标表）
3. 设计单位认为需要表现的其他图纸。

**5、规划总平面图（**规划文本审核通过后报送白纸图10份**）**加盖设计单位资质印章，建设单位公章，项目所在地乡镇政府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图纸须标注：1、用地界址点坐标（标明所用坐标系），2、各栋建筑使用功能、层数、建筑长宽、建筑北檐口高度、建筑基底±0标高，3、建筑退让用地边界及道路红线距离、建筑间距，4、室外地面和周围道路高程（标明所用高程系），5、各项经济技术指标。

备注：不要标注建筑物坐标

**舒城县规划设计方案审批表**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联系方式 |  |
| 项目名称 |  |
| 用地位置 |  |
| **主要规划经济技术指标** |
| 用地使用性质 |  | 总用地面积（㎡） |  |
| 建筑密度 |  | 容积率 |  |
| 绿地率 |  |  |  |
| 总建筑面积（㎡） |  |
| 其中 |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  |
|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  |
| **其他：** |
|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三、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承诺时限：10个工作日，工业5个工作日）

**申报材料:**（同时在安徽政务服务网申报）

**（一）出让用地**

1、《舒城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2、挂牌文件；

3、土地出让合同；

4、发改委备案文件；

**（二）划拨用地**

1、《舒城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2、规划部门提供的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或者批准的规划方案；

3、有关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文件；

**舒城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盖章） | 法人代表 |  |
| 项目名称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用地面积(㎡) |  | 建筑面积(㎡) |  |
| 用地性质 |  | 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编号 |  |
| 建设位置 |  |
| **相关部门****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城乡规划服务中心** | 审查意见 |   年 月 日 |
| 股室意见 |  年 月 日 |
| 中心意见 |  年 月 日 |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分管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局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四、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承诺时限：10个工作日，工业5个工作日）

**申报材料：**（同时在安徽政务服务网申报）

**一、建筑工程类**

1、《舒城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2、《舒城县建筑色彩审批表》；

3、土地使用权属证明（提供复印件查验原件）；

4、规划总平面图（经规划部门审核并盖章）；

5、建筑施工图纸（**房地产项目需加盖施工图审查合格证章**）并附CAD电子图（主要包含①建筑物总平面定位图，其坐标系、高程系应与已批规划总平面图一致②各层建筑平面图③建筑立面图及剖面图）；

6、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7、建筑单体彩色效果图；

8、《安徽省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建设意见书》（县城规划区范围内除工业生产厂房及其配套设施以外的所有非生产性建筑需提供）；

**二、道路、管线工程类**

1、《舒城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2、发改部门批准的项目建议书或其它有关批准文件；

3、土地使用权属证明（提供复印件查验原件）；

4、规划定位图（建设单位盖章）；

5、施工图纸并附CAD电子图

**舒城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盖章） | 法人代表 |  |
| 项目名称 |  | 建设位置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工程性质（新、扩、改建） |  | 用地面积(㎡) |  |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  |
| （可附表填写）建设规模 | 工程项目 | 建筑面积（㎡） | 层数 | 高度（m） | 结构 | 工程造价 (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相关部门****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城乡规划服务中心** | 审查意见 |  年 月 日 |
| 股室意见 |  年 月 日 |
| 中心意见 |  年 月 日 |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分管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局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备注 | 说明：1. 项目名称需与批准的规划方案保持一致；
2. 建设规模按照施工图纸内容填写。
 |

**舒城县建筑色彩审批申请表**

|  |  |
| --- | --- |
| 建设单位 | (盖章) |
| 项目名称 |  |
| 建设地点 |  |
| 单位负责人签字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各建筑单体色彩详情（色彩相同可合并填写） |
| 楼号 | 主体色彩 | 主体材质 | 群房色彩 | 群房材质 | 是否与方案成果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一、建设单位应按核定建筑色彩、外装材料、施工工艺进行建设，不得随意变动；二、建设单位提供整体效果图1-2张，不同色彩类型建筑分别提供外立面效果图1-2张，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

附表： （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 设 规 模 | 建筑单体 | 建筑面积（㎡） | 层数 | 高度（m） | 结构 | 工程造价(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舒城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盖章）  | 法人代表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名称 |  | 工程性质（新、扩、翻、改建） |  |
| 建设位置 |  | 用地面积(㎡) |  |
| 选址意见书编 号 | 选字第 / 号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地字第 / 号 |
| 建设规模 | **市政基础设施项目（道路）** |
| 起止点 |  | 线路长度 |  |
| 红线宽度 |  | 断面形式 |  |
| 管线直径 |  | 埋设深度 |  |
| 结构 |  | 工程造价 |  |

|  |  |
| --- | --- |
| **相关部门****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城乡规划服务中心** | 审查意见 |   年 月 日 |
| 股室意见 |  年 月 日 |
| 中心意见 |  年 月 日 |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分管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局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备注 | 说明：1、项目名称需与批准的规划方案保持一致； 2、建设规模按照施工图纸内容填写。 |

附表 （盖章）

**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起止点 |  | 线路长度 |  |
| 红线宽度 |  | 断面形式 |  |
| 管线直径 |  | 埋设深度 |  |
| 结构 |  | 建设规模 |  |
| **项目名称** |  |
| 起止点 |  | 线路长度 |  |
| 红线宽度 |  | 断面形式 |  |
| 管线直径 |  | 埋设深度 |  |
| 结构 |  | 建设规模 |  |

**五、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承诺时限：即办）

**一、村民住宅建设项目**

1、《舒城县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2、身份证、户口本复印件；

3、建设项目申请书（需提供四邻签字认可意见，附村委会意见）；

4、拟建工程平面位置图（需标明建筑长宽、层数、建筑退让等信息）；

5、村庄建设规划图（标明建设项目的位置）；

6、设计施工图（多层建筑需提供，图纸需由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提供）。

**二、其它乡村建设项目（乡、村庄规划区）**（同时在安徽政务服务网申报）

1、《舒城县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2、《舒城县建筑色彩审批表》；

3、村民委员会书面同意意见书；

4、土地使用权属证明（提供复印件查验原件）；

5、规划总平面图（经规划部门审核并盖章）；

6、建筑施工图纸并附CAD电子图（主要包含①建筑物总平面定位图，其坐标系、高程系应与已批规划总平面图一致②各层建筑平面图③建筑立面图及剖面图）；

7、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8、建筑单体彩色效果图；

注：确需占用农用地的，还应提供农用地转用批准材料。

**舒城县《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盖章） | 法人代表 |  |
| 项目名称 |  | 建设位置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工程性质（新、扩、改建） |  | 用地面积(㎡) |  |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  |
| （可附表填写）建设规模 | 工程项目 | 建筑面积（㎡） | 层数 | 高度（m） | 结构 | 工程造价 (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村委会意见** | （签字 盖章）年 月 日 |
| **相关部门****意见** | （签字 盖章）年 月 日 |
| **城乡规划服务中心** | 审查意见 |  年 月 日 |
| 股室意见 |  年 月 日 |
| 中心意见 |  年 月 日 |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分管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局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备注 | 说明：1、项目名称需与批准的规划方案保持一致； 2、建设规模按照施工图纸内容填写。 |

1.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申请材料**（承诺时限：10个工作日）

（同时在安徽政务服务网申报）

1、《舒城县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申请表》;

2、有测绘资质单位出具的房屋面积测绘报告；（原件、CAD电子图）

3、竣工验收报告（需要盖章是提供）;

4、节能备案计算书(商业开发类)。

**舒城县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盖章) | 法人代表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名称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 建字第号 |
| 建设位置 |  | 工程性质（新、扩、改建） |  |
| 设计单位 |  | 施工单位 |  |
| （可附表填写）项目规划核实基本规模 | 建筑单体 | 建筑面积（㎡） | 结构形式 | 层数 | 高度（m） | 其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相关部门****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城乡规划服务中心** | 审查意见 |  年 月 日 |
| 股室意见 |   年 月 日 |
| 中心意见 |  年 月 日 |
|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分管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局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备注 | 1、建设单位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要求，全面完成建设基地内各项建设之后，如实填写此申请表，并报送规划管理部门。由于填写不当而产生的问题，法律责任自负。2、未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批准内容建设，擅自变更图纸、改变有关位置和使用性质的，均系违法建设，由县相关部门按有关法规处理。3、建设单位须备齐材料方能申请规划核实，材料不全，窗口谢绝受理。4、建设规模按照现状实际(测绘面积)填写。 |

附表： （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筑单体 | 建筑面积（㎡） | 结构形式 | 层数 | 高度（m） | 其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二、乡镇工业项目规划方案调整报审所需材料**

1. **建设单位申请；**（加盖建设单位印章、乡镇政府同意意见及公章）
2. **原批准的规划方案总平面图；**
3. **土地权属证明；**

**4、宗地图**（含界址点坐标成果表）；（需有测绘资质的单位盖章）

**5、规划文本：**

 以A3文本格式报审，电子版1份，纸质4份，文本须加盖建设单位、设计单位资质印章且应包含下列内容：

 （1）设计单位资质证书；

 （2）在总体规划中的位置；

 （3）规划用地现状图；

 （4）规划总平面图；

 （5）鸟瞰图及相关效果图；

1. 所有建筑单体平、立、剖面图；

（7）设计单位对规划方案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以及面积统计准确的承诺函（附经济技术指标表）。

**6、规划总平面图：**（规划文本审核通过后报送白纸图10份）加盖设计单位资质印章，建设单位公章，项目所在地乡镇政府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图纸须标注：1、用地界址点坐标（标明所用坐标系），2、各栋建筑使用功能、层数、建筑长宽、建筑北檐口高度、建筑基底±0标高，3、建筑退让用地边界及道路红线距离、建筑间距，4、室外地面和周围道路高程（标明所用高程系），5、各项经济技术指标。

备注：不要标注建筑物坐标